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朱學良

電話：03-3322101#7316

電子信箱：10070318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祥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企字第113000075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76736800A_113000075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財政部北區國稅局組織調整，蘆竹稽徵所113年1月1日成立，於該局桃園分局設立中繼辦公室(地址：桃園市桃園區三元街150號)，並承接蘆竹區及大園區國稅業務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財政部北區國稅局113年1月2日北區國稅人字第1120016085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

副本：電
交 2024/01/03 16:07:46 文
章

